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0 December 200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妇女地位委员会

第五十三届会议

2009年3月2日至13日

临时议程* 项目3(a)(i)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以及题为“2000年妇女：二十一世纪两性平等、发展与和平”的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的后续行动：(a) 重大关切领域战略目标和执行的执行情况以及进一步的行动和倡议：(一) 男女平等分担责任，包括对艾滋病毒/艾滋病患者的护理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国际社会工作学校协会提交的声明

秘书长收到以下声明，现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1996/31号决议第36和37段分发。

* E/CN.6/2009/1。



声明*

我们赞扬和支持全世界勇敢的妇女，她们既是艾滋病毒/艾滋病所造成的毁灭的受害者，也是与这一毁灭作斗争的英雄。我们促请会员国加大努力，分摊照料艾滋病毒/艾滋病患者、相关精神和生理疾病以及照顾照料者本身的各种负担。

妇女是受害者

妇女在许多方面都受到艾滋病毒/艾滋病这一流行病的伤害。在全世界许多国家，妇女和女童在其性关系中十分无助。一些文化认为，与处女发生性关系可以治愈艾滋病，因此使女童面临极大风险。许多女童的初次性经验都是在强奸和乱伦中发生的，其数目令人震惊，这些女童甚至在其进入成年后在此问题上仍然十分无助。艾滋病规划署的一份近期报告显示，15至24岁年龄段四分之三的受感染者为女性。即使是成年女性，研究表明，大多数妇女是从其丈夫或伙伴处感染这一疾病的，尽管她们忠于其单一性伴侣关系。如果她们要求使用安全套，她们就有可能遭受虐待和暴力。此外，感染艾滋病毒/艾滋病的妇女尽管自己没有任何过错，但是可能会蒙受耻辱，并受到社会排斥。出于恐惧和羞愧，她们往往随着病情的发展默默地承受病痛和孤独。贫困妇女由于缺乏信息、支助和药品，尤其易受感染并死亡。

妇女往往在自己也受到感染后很长时间，独自守护自己的孩子。带着年幼子女的母亲是一个特别脆弱的群体，她们必须在自己面临死亡的时候为子女作出计划。研究表明，在许多发展中国家，妇女得不到辅导，以讨论她们的处境。她们在关于其死后由谁抚养其子女的问题上也没有发言权。

虽然传统上，孩子们被收入父系家庭，但是越来越多的情况是，母亲亲属——主要外祖母和姨妈——在抚养孤儿。但是，由于如此多的母亲死亡，照顾许多孤儿使这些妇女的负担过重。少数活着的人无法养活他们。

患有艾滋病的母亲担心她们的孩子将被夺去自己留给孩子们的主要遗产。在传统和照顾子女的幌子下，邻居和甚至家庭成员会以所谓“财产掠夺”的卑劣手法夺去她们的财产。妇女很少有办法为自己的子女指定监护人，并立下财产分配遗嘱。一些儿童留在以自己为户主的家庭，最终流落街头，或沦为童工，包括从事卖淫。在这些富有挑战性的情况下工作的社会工作者清楚地知道女孩和妇女成为受害者，不仅在性和身体方面，而且在社会和情感方面均是如此。但是妇女不仅仅是受害者。

* 未经正式编辑印发。

妇女是英雄

妇女也是与艾滋病毒/艾滋病这一流行病勇敢作斗争的英雄。这些女英雄包括在看到她们的父母健康恶化，劳动能力衰退后，照顾年幼的弟妹，并常常成为一家之主的女孩子们。这些女英雄包括尽管自身健康不断衰退、体力不断下降但是仍然抚养多个孙辈子女的外祖母们。她们在年老的时候不是受到子女的照顾，相反却要照顾生病的子女和/或她们留下的孩子。这些女英雄包括尽管自己生活贫穷，但是除自己的子女以外，但是仍然领养了兄弟姊妹的孩子，爱护他们，照顾他们的姨妈们。这些女英雄包括与隔壁以儿童为户主的家庭共享微薄资源的邻居们。妇女是英雄，因为她们尽管自己面临巨大困难，但仍然努力去照顾别人。

不过，照料他人也是有代价的。照顾生病的父母和弟妹的这名女孩没有上学。她没有时间参加适龄的发展活动。她失去了她自己的童年或青春，由于缺乏教育和就业技能，成为将被自己社会边缘化的一类妇女。在女童在入学率和出勤率上已经落后于男孩的情况下，背负着照顾家庭负担的女孩在顺利过渡到自给自足和有尊严的生活的问题上面临着重重障碍。

照顾因艾滋病而失去父母一方或双方的 1 300 万孤儿的责任通常落到以女性为户主的家庭身上。这些家庭在资源以及可以照顾子女的成人方面已经捉襟见肘。照顾孙辈的祖母们往往面临巨大困难。研究确认，她们面临健康状况不佳、缺乏资源、缺乏与不同的一代谈判抚养问题所需知识等问题。姨妈们也面临资源短缺、抚养困难以及自己家庭内部与抚养亲戚子女有关的问题，甚至与艾滋病毒/艾滋病有关的社会耻辱问题。

对会员国的优先行动建议

作为培训为这些弱势民众工作的专业人员的全球社会工作教育工作者，国际社会工作学校协会呼吁会员国坚持《世界人权宣言》、《儿童权利公约》和《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中的人权原则。这样，政治意愿可以将分摊照顾艾滋病毒/艾滋病患者的负担当作国家的优先事项。

首先，我们敦促各会员国继续努力，建立和加强可以直接解决艾滋病这一流行病问题的卫生系统，建立有效的措施，以预防、治疗和支持艾滋病毒/艾滋病患者。预防工作应包括以下内容：

- 有关免受性虐待和性攻击的儿童权利和妇女权利教育。
- 认识到早期诊断是帮助受害者即使在感染艾滋病毒后依然保持劳动能力的关键，我们呼吁开展以社区为基础的外展，如在乌干达成功进行了的挨家挨户的检测。
- 我们呼吁资源丰富的国家充分履行其对全球艾滋病、结核病和疟疾基金的认捐承诺，并提供双边援助。

- 我们呼吁所有国家尽心尽力地解决这个问题。
- 我们敦促会员国尤其侧重于服务那些身患艾滋病毒/艾滋病的妇女，了解她们的各种需求，如她们照料年幼子女的需要，并帮助她们规划未来。

第二，我们呼吁各会员国

- 加强鼓励两性之间性的责任和平等的运动。关系平等是一个重要的问题，应纳入早期教育课程。研究表明，由于风俗习惯以及根植于文化中的妇女无法在性安全上坚持己见，通常一个男人会感染数名妇女。改变风俗习惯，增强女孩和妇女的能力需要时间，但是这类运动已经在世界各地生根，取得了积极成果。媒体应与各国政府和非政府组织协作参与进来，改变认为妇女在两性关系或其他关系中不应平等的观点。

第三，我们敦促各会员国

- 颁布和支持有助于分摊每个家庭的抚养负担的政策和方案。例如，应支持儿童——包括男孩和女孩——上学，而不是让其照顾生病的父母。
- 这应当是一个优先事项，以便儿童不会受害，成为新一代因缺乏资源而没有劳动能力的公民。虽然照料病人是崇高的，但是从性别上期待照顾病人纯粹是妇女的责任使妇女背负过重的负担，并阻碍其参与经济和社会活动。

最后，我们敦促各会员国

- 为照顾艾滋病毒/艾滋病和相关疾病患者以及孤儿的人提供物质帮助和临时护理。我们申明，各国政府、社区和家庭成员——男人和女人——有责任肩负起照料责任。社区护理在满足个人和家庭需要的努力中应当同时使用男性和女性。